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方案

为加强和规范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推进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控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有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年度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一、2024 年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总结

2024 年公司上下以“对标提升”为主线，深入开展“世界一流强港、世界一流示范企业”建设，不断完善企业内部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积极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保证了公司资产的安全性、经营信息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切实提升了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凭借经营质量的不断提升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持续深化，公司连续六年上榜“浙江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数”30 强。

（一）落实年度方案，确保内控工作有序开展

公司各级高度重视内控工作，认真履行内控主体责任，把内控工作作为公司管理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董事会明确要求把年度实施方案的制定作为公司内控重点工作之一。公司内控规范建设领导小组根据董事会提出的内控工作要求，在充分总结历年内控工作的基础上，严格落实各项规章制度和加强信息化管理，将风险管理和合规管理嵌入业务流程，促进企业依法合规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实现“强内

控、防风险、促合规”管控目标。2024年，公司积极推进年度内部控制工作实施方案，有效落实了内控建设、内控评价、对标学习、内控培训及人才队伍建设等各项重点任务，公司内控体系建设不断完善。

（二）完善内部制度，构建内控管理长效机制

按照上市公司规范治理和合规化建设等要求，持续加强制度体系建设工作。一是加强制度修订完善，牵头对公司制度进行全面梳理、评估，推动各部室认真“挖存量”“谋增量”，对照国家法律法规变化、上级单位新增修订制度情况以及下属单位对制度执行的反馈进行必要的修订完善，确保制度落地执行。2024年已完成新增制度7项，修订制度16项，集中废止2项。二是加强制度的信息化管理，进一步优化制度管理工具，切实提高服务基层水平。根据制度管理工作实际需求，及时清理和优化OA系统制度模块建设，公司现行的制度大部分在门户网完成分类上传，便于下属单位参照执行。三是加强制度的流程化管理，系统排摸与梳理现存制度流程图情况，并从企业内部控制角度出发，充分考虑规章制度流程化工作，新增或修订规章制度文件时，有明确流程的工作，相关流程图应建尽建。

（三）通过交流学习，提升内控精细化管理水平

公司密切关注国内港口企业内部控制体系的发展动态，积极加强与国内外先进内控实践的交流与学习，2024年公司先后走访招商港口、青岛港、辽港股份等企业，对标企业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工作，通过交流学习、对标考察等方式，了解同行业先进内控理念、方法和实践案例，为公司内控工作的改进和创新提供借鉴和参考，进一步建

立健全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企业内控体系建设，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有效防范企业经营风险。

（四）提升风险防控意识，加强内控人才队伍建设

针对当前各种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对企业内部控制提出了新的挑战，公司依托外部专业机构开展系列学习与培训活动，一是针对新纳入内控规范建设单位自评人员组织专题学习，二是针对各单位内控职能部门负责人和内控工作人员组织开展内控实务培训。2024年5月、12月分别组织开展了半年度、年度的“法务合规内控”三合一培训，进一步增强了内控工作人员能力与素质，提升全员风险防范意识和能力水平，有效推动了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工作规范开展。同时，结合公司继续教育培训，2024年8月开展企业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建设专题培训，提升员工参与积极性，通过现场案例讨论，在实践中探索企业内部控制风险及应对措施。

（五）夯实内控基础，完善内控工作体系

1.拓展覆盖范围，推进内控规范体系建设

根据年度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安排，2024年完成宁波大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浙江易港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浙江智港通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内控规范建设工作，发布了内控矩阵及内控手册，实现具备条件的下属一级单位内控体系的全覆盖。

2.开展一年两轮自评，提升内控管理实效

2024年分别于第一季度、三季度完成了2023年度第二轮及2024年度第一轮内控自评工作，纳入评价范围的41家单位（包括股份公司本级、下属38家主要分、子公司和2家合营单位）发现少许

内控缺陷，均为一般性缺陷。公司通过做好做实内控自评、强化整改落实，完善“以评促改、以改促进”的动态机制，进一步强化内控执行、提升内控管理实效。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按期进行了披露。

（六）加强信息化管控，强化内控体系刚性约束

结合公司数字化、智慧化管理要求，公司进一步加大了内控信息化建设力度，2024 年信息网络项目共计投入 2.1 亿余元，主要用于生产管控系统、安全管控平台、大数据平台建设等方面，全面提升生产经营管理的风险管控水平。财务方面完成业财融合综合应用系统（一期）建设，全面对接合同法务系统，进一步提高财务核算效率及精准度，实现对合同管理的实时精准监管，有效防范合同风险；下属企业宁波北仑第三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浙江海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舟山港务有限公司、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等单位完成片区财务共享中心建设，通过标准化作业流程，废除冗余的步骤和流程，提高数据处理的速度和准确性，提高财务管理水平和效率，降低了企业的运作成本，提升了企业的整合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助推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2025 年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任务的收官之年，是公司上下建设世界一流强港、创建世界一流示范企业承前启后的关键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之年。公司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宁波舟山港重要讲话精神，紧扣“双一流”建设目标，以“三提三争”为重要抓手，进一步规范内控体系建设，优化公司治理，努力实现质

量更高、效益更好、规模更大的发展，为“双一流”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一）夯实内控规范基础，提升内控建设水平

一是进一步拓展内部控制覆盖面。在下属一级企业全覆盖的基础上，选择部分资产或营收规模占比相对较大的下属二级企业开展内控体系建设，拟选择北一集司下属宁波北仑涌和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梅东公司下属宁波梅港码头有限公司、宁波梅西滚装码头有限公司、物流集团下属合肥派河物流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温州港集团下属乐清湾港务有限公司、嘉兴港务下属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南京明州下属南京港龙潭天辰码头有限公司等单位开展内控规范体系建设。

二是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指引要求，认真组织开展内控自我评价工作。

1. 评价工作总体安排

2025 年将继续采用“一年两评”的方式，沿用矩阵测试法和调查问卷法，对公司已实施内控规范建设的单位涉及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中的所有流程进行测试，并抽取重点单位进行现场流程测试，确保评价工作质量。

2. 认真做好内控缺陷认定及整改

评价小组通过对内部控制缺陷进行定性及定量分析，做好缺陷等级的认定工作，针对考核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和问题，及时下达整改通知书，明确整改责任部门、责任人、整改期限和整改要求。要求相关部门和人员制定详细的整改措施，并动态跟踪监督整改情况，确保内部控制缺陷得到有效整改。对长期无故未能进行整改的内控缺

陷，按照公司综合绩效考核办法进行考核，同时根据制度修订计划，进一步完善内部监督和考核机制，探索将内控检查、内控评价、内控审计等结果与企业各部门和员工的绩效相挂钩。

3.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编制与披露

公司计划于 2025 年 3 月编制完成上年度内部控制管理与运行情况自我评价报告，并按要求进行披露。

（二）加强制度建设，提升内部管理水平

系统梳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及时对照法律法规变化及集团公司制度进行更新完善，形成科学规范、内容完整的制度保障体系，以数字化改革为契机，加强上市公司制度信息化水平建设，不断优化制度发布管理平台，切实提高服务基层水平。通过联动审计、强化内控等各项举措，保障各级制度的合规性和有效性，进一步发挥制度在企业管理过程中的作用。

（三）加强信息化管控，提升内控管理能力

持续推进“管理制度化、制度流程化、流程信息化”管理提升，加快推进数字化项目建设，高效率、高标准推进生产、业务流程、财务与资产、物资采购、人力资源等系统应用和数字化迭代升级，逐步实现内控体系与业务流程的互联互通，有机融合，通过强化科技手段运用，用数字化手段提升公司生产经营管理能力和财务管控能力，全面提升公司风险防控水平。进一步探索利用大数据、云平台等前沿技术，实现内控体系的实时监测、自动预警，提升信息化水平和智能化水平，增强全面风险管理能力。

（四）加强内控协同共享，提升风险防控能力

推进企业管理、法务合规、内部审计、财务监督、纪检监察等资源的信息共享，定期开展内部控制监督检查工作，通过监督与评价的协同，及时发现内控协同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风险隐患，将监测与评估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风险及时反馈给相关责任部门，由责任部门制定针对性的整改措施并加以落实，消除风险隐患。同时，将问题的整改情况以及风险应对措施的效果反馈给相关部门，形成信息的闭环流通，以便各方了解内部控制协同工作的实际状况，为后续的优化改进提供参考。定期跟踪整改情况，确保问题得到及时彻底解决。加强各部门协同，共同参与风险防控，有效落实风险应对措施，提高公司应对内外部风险的能力。

（五）加强内控培训和内控审计，提升内控工作质量

根据内控工作的实际需求，设定内控工作的培训目标，持续加大对内控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通过举办专题培训、讲座，以及利用在线学习平台进行自主学习，以满足不同内控人员的学习需求，提升内控人员的专业知识、业务理解能力、风险识别与应对能力，增强风险防控工作的主动权。年度针对新纳入内控规范建设单位自评人员、各单位内控职能部门负责人和内控工作人员开展内控实务培训，进一步提升内控人员业务能力与风险防控意识，同时考虑将内控培训纳入企业人才培养体系，形成定期培训、持续学习的长效机制，不断提升内控人员的专业素养和工作能力。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具体工作时间安排由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开展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根据审计结果编制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

时对外披露。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6日